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预案编号: CQTH2021-01

版本号: 2021年第1版

颁布日期: 2021年6月15日

编制单位: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单位: 重庆江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编制说明

（1）编制过程概述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8 日，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迎龙镇龙顶村大岚垭。占地面积 16797m²，现有建筑面积约 8949m²，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生产、销售预拌商品混凝土；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应修订突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此，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启动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组织相关部门制定《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第 1 版）。编制工作启动后，首先成立了预案编制小组，编制小组成员包括单位行政部职工，以及咨询单位及外部相关行业技术人员参与编制。而编制小组人员进行了实地踏勘，对本项目区及周边 5km 范围内，水体下游 10 公里范围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环境风险评估包括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区域环境的关系、风险物质及风险源的确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项目现场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确定环境风险等级等。环境应急调查包括调查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等。

（2）重点内容说明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含有 1 个综合应急预案和 4 个现场处置预案，预案分 12 个章节，分别为总则、公司基本信息、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价、环境保护目标、应急救援组织及职责、预防预警、信息报告与处置、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应急预案管理、附件及附图等。

预案重点内容与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影响范围无居民）及单位进行了沟通，让其了解了本项目建设内容、可能受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及应急预案的作用。

（3）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在《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征求了单位领导和职工的意见，同时还征求了项目区 5km 范围内可能受到影响的居民和单位的意见，编制小组对所有征求意见积极采纳并进行了完善，具体见表 1。

表 1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序号	征求的意见	采纳情况说明
1	预案的编制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编制。	已采纳
2	预案中应急组织中人员的职责要详细、具体，相应的责任要落实到人员岗位上。	已采纳
3	预案中针对可能受事件影响的职工、周边群众要提出具体的疏散撤离及安置的方式方法。	已采纳
4	现场处置措施要有针对性及切合实际。	已采纳
5	预案中事件的分级、预警及应急响应要条理清晰。	已采纳
6	提出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及其影响范围和后果	已采纳

本企业为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因此，进行演练、培训的条件比较成熟，待本预案通过评审、发布、备案程序后，即可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通过演练找出还需完善的问题，最后制定解决措施，完善预案。

（4）评审及备案情况说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企业组织下，邀请了环保局应急专家库专家对预案及现场防范措施进行了验收评审，编制小组按照专家意见对预案进行了修改和完善，运营单位对现场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进行了发布，而后将预案报南岸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小组人员名单

项 目	姓 名	职称/职务	签 名
编写人员	莫冰芳	重庆江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王涛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审 核	聂剑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	
批 准	王春刚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令

为贯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环〔2015〕30号），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本单位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杜绝环境污染，保护单位员工及外界人员的生命安全，减少单位及外界财产损失，使事故发生后能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本单位特联合咨询机构编制了《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第1版），该预案是本公司实施应急救援的规范性文件，用于指导本公司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运营过程中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行动。

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5月26日通过评审，2021年6月15日批准发布并正式实施。公司所属各部门均应严格遵守执行。

发布人：

（盖章）

2021年6月15日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及应急预案评审会
签到表

评审专家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电话
曹卫力	高工	重庆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1364762691
李高生	教授	重庆交通大学环境研究所	13220222618
李长	高工	重庆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13060218506
参会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电话
王涛	安全环保主任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8227188760
李剑	副总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3368117493
莫冰芳	技术人员	重庆环境环保	18843220702

附表 2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评审意见表

评审时间: 2021.5.26	地点: 公司会议室
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函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会议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函审、会议评审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复合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过评审	
<p>评审过程: 2021年5月26日,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会议室组织召开了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专家审查会。会议邀请了环境应急专家库三位专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编制单位介绍了《风评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预案》及编制情况, 专家组认真查阅了相关资料, 经讨论, 形成了专家审查意见:</p> <p>总体评价:</p> <p>风险评估: 基本具备《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发布稿)》所规定的各项要求; 进行了环境风险辨识与风险分析, 确定了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p> <p>应急预案: 基本具备《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编制和完善各类环境应急预案的通知》所规定的各项要求; 建立了应急组织, 规定了突发事件报告程序, 提出了突发事件基本的应急处置措施。</p> <p>专家评分(平均): 81.2</p>	
<p>问题清单:</p> <p>1、库房未做防腐防渗措施;</p> <p>2、加油站缺少吸油毡等应急物资, 加油点无防撞措施;</p>	
<p>修改意见和建议:</p> <p>1、风评报告</p> <p>(1) 完善环境风险单元情况;</p> <p>(2)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差距分析及实施计划;</p> <p>2、应急预案</p> <p>(1)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p> <p>(2) 完善环境突发事件的处置措施;</p> <p>(3) 完善应急物资保障;</p>	
评审人员人数: 3	
评审组长签字: 	
其他评审人员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2021年5月26日	

附: 定量打分结果和各评审专家评审表。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编制原则	3
1.4 适用范围	3
1.5 应急预案体系	4
2 公司基本信息	5
2.1 公司基本情况	5
2.2 周边自然概况	5
3 环境敏感区及环境保护目标	8
3.1 主要环境敏感点	8
3.2 环境保护目标	8
4 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价	9
4.1 环境风险物质识别结果	9
4.2 环境风险源	9
4.3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10
4.4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	11
5 应急救援组织及职责	14
5.1 日常应急管理组织	14
5.2 应急组织体系	14
6 预防预警	17
6.1 预防	17
6.2 预警	17
7 信息报告与处置	20
7.1 信息接收与通报	20
7.2 信息传递	21
7.3 应急联系电话	21
7.4 应急设施、设备及物资启用程序	21
8 应急响应	22
8.1 应急响应分级	22
8.2 响应程序	22
8.3 处置措施	29
8.4 应急监测	32
8.5 应急结束	33
9 后期处置	34

9.1 污染物处理.....	34
9.2 生产秩序恢复.....	34
9.3 善后赔偿.....	34
9.4 应急评估.....	34
9.5 奖惩.....	34
10 应急保障.....	36
10.1 通信与信息保障.....	36
10.2 应急队伍保障.....	36
10.3 经费保障.....	36
10.4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37
11 应急预案管理.....	38
11.1 应急预案培训.....	38
11.2 应急预案演练.....	39
11.3 应急预案修订.....	39
11.4 应急预案备案.....	40
11.5 预案的实施.....	40
12 附件及附图.....	41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生产事故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进一步规范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管理工作，明确事故处理过程中各部门的职责和任务分工，提高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和协同作战能力，保障公司员工和周边民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最大限度的减少企业的环境风险，保护生态环境，杜绝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创造环境友好型和谐企业，加强企业与政府应对工作的衔接，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及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六十九号)，2007年11月1日；
- [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2016年修正本)；
- [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保部[2016]74号)；
- [5]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
- [6]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7]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17号公，2011年5月1日)；
- [8] 《重庆市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公告 2017年修订)；
- [9] 《关于印发《推进突发事件风险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渝环〔2015〕262号；
- [10] 《化学品环境风险防控“十二五”规划》(环发〔2013〕20号)；
- [1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2019年修订)；
- [12]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环〔2018〕8号)；

[13]《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2015年7月1日）；

[14]《关于深入开展重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和工业园区信息登记及深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环办〔2017〕130号）；

[15]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号；

[16]关于印发《推进突发事件风险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渝环〔2015〕262号；

[17]《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发布稿）》（HJ941-2018）（2018年3月1日）。

1.2.2 标准、规范

- [1]《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 [2]《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13）；
- [3]《水体污染事故风险预防与控制措施运行管理要求》（Q/SY1310-2010）；
- [4]《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5]《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2013年完整版）；
- [6]《重点环境管理危险化学品名录》（环办【2014】33号）；
- [7]《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
- [8]《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2~29-2013）；
- [9]《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
- [10]《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 [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 [13]《废水排放去向代码》（HJ 523-2009）；
- [14]《化学品毒性鉴定管理规范》（国卫疾控发〔2015〕69号）；
- [1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1月1日）；

1.2.3 有关文件、资料

[1]《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18年7月）；

[2]《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8年7月）；

[3]《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21年3月）；

1.3 编制原则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宣传普及环境应急知识，不断提高公众及公司全体员工的环境安全意识。建立和加强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机制，切实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快速反应、及时控制。

（2）以人为本、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企业和其它企业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3）加强环境事件危险源监控和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经常性地做好思想、预案、机制等工作准备，加强培训和预案演练。

（4）“分级指挥”原则。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本企业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本企业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特点，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5）加强联动，信息共享。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加强协同配合，完善环境应急监测网络，充分发挥本企业优势和专业救援力量的作用，实现资源信息共享。

（6）科学规范，处置有效。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在应急管理中的参谋作用，采用先进的监测、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技术及设施，为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和处置提供技术支持。确保一旦有事能快速反应，科学处置。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仅适用于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区域内发生诸如火灾事故、泄漏事故等突发环境事件时，现场处置人员阻止和控制污染物向周边环境无序排放的应急处理。

1.5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突发环境事件时使用，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方案配合使用，或单独使用，并且是公司环境应急处置方案的指导性文件。预案体系结构见：“企业预案体系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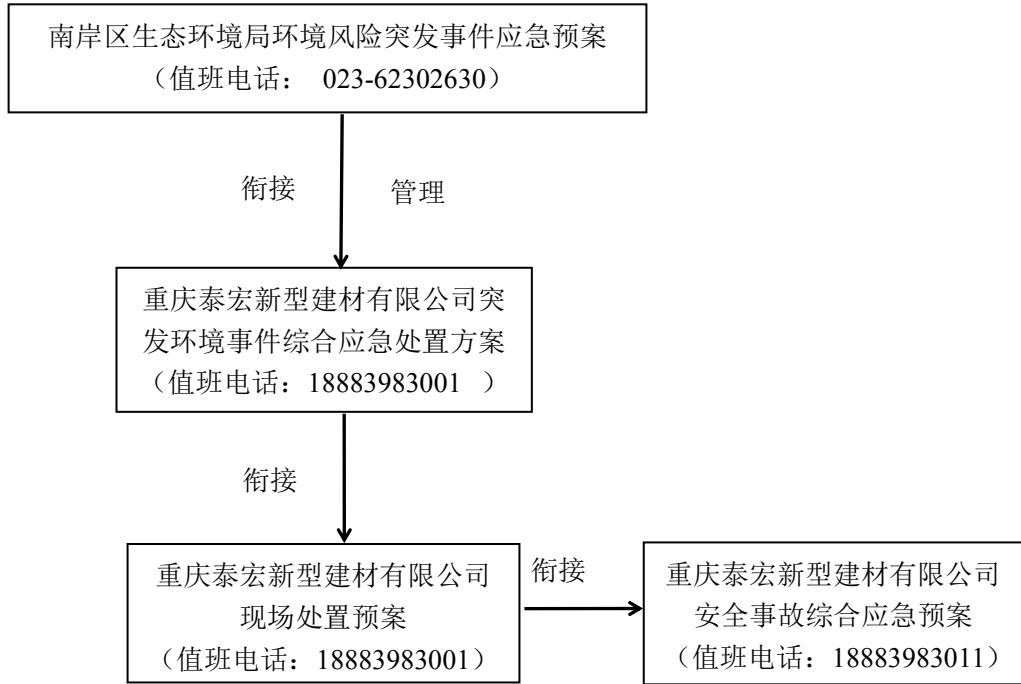


图 1.5-1 公司预案体系结构图

2 公司基本信息

2.1 公司基本情况

表 2.1-1 企业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7365914486
法定代表人	陈晓玲			
联系人	王涛	联系电话	18227188760	
传真	/	电子邮箱	/	
行业类别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			
企业规模	小型			
企业面积	16797m ²			
从业人数	劳动定员 65 人			
上级公司	/			
建厂时间	2002 年			
中心经度	东经 106°44'28"	中心纬度	北纬 29°32'11"	
联系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迎龙镇龙顶村大岚垭			
历史沿革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8 日，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迎龙镇龙顶村大岚垭。占地面积 16797m ² ，现有建筑面积约 8949m ²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生产、销售预拌商品混凝土；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			

2.2 周边自然概况

2.2.1 位置概况

南岸区位于重庆长江南岸，地处东经 106°3'14"~106°47'2"，北纬 29°27'2"~29°37'2"之间，西部、北部濒临长江，与九龙坡区、渝中区、江北区、渝北区隔江相望，东部、南部与巴南区接壤。

南岸区位于川东平行岭谷区，背斜、向斜平行分布，构成低山、丘陵、平坝、河流的组合地貌特征。低山主要分布在南山、黄桷垭、广阳三个镇。丘陵主要分布在南坪、涂山、鸡冠石、峡口、长生桥、迎龙、广阳 7 个镇及沿江 6 个街道。平坝面积小，零星分布，其中以广阳坝上坝、下坝和铜元局等地面积较大。

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2.2 地质、地形及地貌

重庆南山是华蓥山余脉铜锣山的一部分。它是组成四川盆地东部褶皱地形的其中一个背斜岭，和云雾山、缙云山、中梁山、明月山等其余几个背斜大致平行，形成重庆平行岭谷区。该背斜在长江以北被称为铜锣山背斜，在长江以南被称为南温泉背斜，以铜锣峡为界。由于背斜地质的顶端受外向张力，容易被侵蚀，因此南山山顶出现喀斯特岭槽，即黄角垭所在的槽型地带，形成一山二岭夹一槽的地形地貌。岭槽中的裸露岩石为二叠系灰岩和三叠系页岩，而两侧山岭则是三叠系灰岩和碎屑岩。南山山体地表下多有矿泉和温泉的泉眼，海棠溪、玛瑙溪、花溪河、箭滩河等长江支流发源于此山。

本项目所在地块地势相对平坦，周边市政道路完善，交通便捷。

2.2.3 气候类型

南岸区地处亚热带季风区的四川盆地南部长江河谷，具冬暖春早，雨量充沛，夜雨多，空气湿度大，云雾多，日照偏少，夏热秋凉，秋雨绵绵，无霜期长等特点。多年平均气温 18.3℃；无霜期 347d，降雨量 1097.8mm，雾日 67.8d；月平均最高气温在 8 月，气温为 28.1℃；日最低气温在 1 月，为 5.7℃；日极端最高气温 43.0℃，日极端最低气温-3.1℃。多年平均降水量 1094.6mm，年最大降水量 1544.8mm，年最小降水量 740.1mm，日最大降雨量 266.60mm，降雨一般集中在每年 5~9 月，约占全年降雨量的 70%。多年平均相对湿度约 79%，绝对湿度 17.7hpa 左右。主要风向为北风，年平均风速约为 1.3m/s，实测极大风速为 27.0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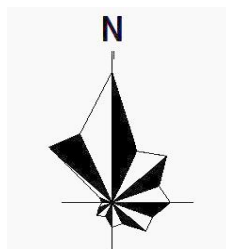


图 2.2-1 南岸风向玫瑰图

2.2.4 水文

南岸区地表水资源主要是江河溪流带来的过境水。多年平均过境水总量为年 3447.5 亿立方米，其中，一是长江过境水，二是三条小溪河，年涌水量 4048 万立方米，其余为区内其他地表径流水。地下水资源 839.3 万立方米，其中南泉背

斜上的鸡冠石~文峰一线最丰富，达 516.8 万立方米，是区内地下水开采的重点地区。地下矿泉水现有五个采点：鸡冠石、黄桷垭清水溪、涂山、黄山和长生桥，皆为偏硅酸饮用天然矿泉水，地下热水有采点三个：鸡冠石慈母山，单井日涌水量 1000 吨，水温 40C°；南山街道（原南山镇）铜锣峡竹林沟，单井日涌水量 4000 吨，水温 42C°。

长塘河发源于重庆市巴南区月华寺，长塘河由南向北，经巴南区惠民镇进入南岸区迎龙镇，在广阳镇的滩嘴入长江干流，长塘河流域面积 128.7km²，河流长 46.8km，河道平均坡降 9.02‰，总落差 421.5m，全流域多年平均流量为 1.37m³/s，终年不枯。长塘河作为流经南岸区境内的一条重要次级河流，担负着迎龙镇、广阳镇及南岸区七大经济板块之一的茶园新城的灌溉和供水。

3 环境敏感区及环境保护目标

3.1 主要环境敏感点

企业位于南岸区迎龙镇龙顶村大岚垭，项目西面厂界约 4m 处为 S103 省道，约 20m 为废物回收小工厂，根据现场踏勘，厂区位于地势较低的位置，厂区北、南、东三面均为堡坎，敏感点位于地势较高的位置，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面厂界约 156m（高差约为 85m）的居住区。不在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本项目不涉及环保拆迁，项目所在地附近无名胜古迹、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点，项目东侧为明月山，但本项目不属于“四山”管制区范围。

主要环境风险受体见表 3.1-1，环境风险受体分布见附图 2。

表 3.1-1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

敏感要素		风险受体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 (m) 项目厂界	备注
环境 空气	1	广阳小学	东北	4400	学校，约 1200 人
	2	迎龙中学	西南	3200	学校，约 500 人
	3	双谷社区	西南	3700	约 3000 人
	4	龙鼎翠谷	东北	1400	生态园，约 200 人
	5	潘家湾寨子	东北	3000	约 150 人
	6	三根村	西北	2100	约 100 人
	7	院墙村	东南	2650	约 80 人
	8	大佛村	东	2500	约 100 人
	9	大岚垭居住区	东	85	72 户，约 150 人
水环境	10	长江	西北	3200	III类

据表 3.1-1 可知，企业周边 500 米范围内主要大气环境风险受体为企业内部和大岚垭居住区，水环境风险受体为长江。5km 范围内有城镇和散户村落总人口约 5500 人。

3.2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使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二类区功能要求。

水环境保护：长江地表水环境质量满足III类水域水质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等固废进行妥善处置并及时清运。

4 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价

4.1 环境风险物质识别结果

根据环境风险评估结论，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发布稿）》（2018年3月1日）附录A“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识别出发生事故后可能对环境产生风险的化学物质，识别结果见表4.1-1所示。

表 4.1-1 企业环境风险物质识别结果

序号	物质名称	CAS号	类别	是否属于风险物质
1	柴油	/	第八分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油类物质	是
2	锂基脂	/	第八分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油类物质	是
3	润滑油	/	第八分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油类物质	是
4	废机油	/	第八分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油类物质	是
5	聚羧酸类高性能减水剂	/	第八部分其他类物质及污染物 危害水环境物质 (慢性毒性类别：慢性2)	是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为：柴油、锂基脂、润滑油、废机油、聚羧酸类高性能减水剂。风险物质主要理化性质及其危害见附件1。

4.2 环境风险源

根据重庆江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21年3月）结论，风险单元划分为：FXDY001油罐区、FXDY002库房、FXDY003危废暂存间、FXDY004外加剂储罐区三个环境风险单元。

表 4.2-1 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计算表

编号	环境风险单元名称	风险物质	折算成纯物质最大存储量(t)	临界量(t)	比值(Q)
FXDY001	油罐区	柴油	20	2500	0.008
FXDY002	库房	锂基脂	0.2	2500	0.00008
		润滑油	0.3	2500	0.00012
FXDY003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2	2500	0.0008
FXDY004	外加剂储罐区	聚羧酸类高性能减水剂	30	200	0.15

通过对各风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分析，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所储存的涉气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值为0.009， $Q < 1$ 。企业所储存的涉水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值为0.159， $Q < 1$ 。

根据企业《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评价结果，企业

属于一般环境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4.3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根据风险源及生产工艺特点，结合生产所涉及的危险物质的理化性质和危险特性，分析其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等，再结合国内外同类型的企业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进行分析，得出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如下表：

表 4.3-1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列表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事故原因	发生、伴生、次生事故对大气、水环境、土壤环境的污染
油罐区	柴油	泄漏、火灾	存储设施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	储存罐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发生泄漏事故，导致物料浸入地下，污染周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
			高温、明火	部分可燃物料泄漏时，如遇高温、明火有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燃烧废气污染厂区周边大气环境。
			自然灾害	地震、洪水、飓风、地面下沉等自然原因而造成的储存桶损坏，发生物料泄漏事故，污染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库房	锂基脂、润滑油	泄漏、火灾	存储设施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	储存桶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发生泄漏事故，导致物料浸入地下，污染周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
			高温、明火	部分可燃物料泄漏时，如遇高温、明火有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燃烧废气污染厂区周边大气环境。
			自然灾害	地震、洪水、飓风、地面下沉等自然原因而造成的储存桶损坏，发生物料泄漏事故，污染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泄漏、火灾	存储设施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	储存桶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发生泄漏事故，导致物料浸入地下，污染周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
			高温、明火	部分可燃物料泄漏时，如遇高温、明火有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燃烧废气污染厂区周边大气环境。
			自然灾害	地震、洪水、飓风、地面下沉等自然原因而造成的储存桶损坏，发生物料泄漏事故，污染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外加剂储	聚羧酸类高性能减水剂	泄漏	存储设施破损或存、取料转运	罐体破损或存、取料转运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发生泄漏事故，导致物料浸入地下，

罐区			过程中,致使物料泄漏	污染周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
			自然灾害	地震、洪水、飓风、地面下沉等自然原因而造成的储存桶损坏,发生物料泄漏事故,污染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4.4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

引用《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中对风险源危险性 & 风险的评估结论,主要危害后果如下:

4.4.1 油罐区突发环境事件后果分析

(1) 泄漏事故后果分析

1) 储罐阀门及出油管道破损泄漏量预测结果

储油罐规格为 4 个 5m, 合计总储存量 20m³。柴油泄漏速度最大为 5.7kg/s。事故发生后采取应急措施在 10min 内泄漏可得到控制, 10min 内柴油泄漏量为 3420kg。

罐装油品泄漏后进入罐池内, 若罐池出现破损导致油品泄漏, 泄漏或渗漏的油品进入土壤、地表河流, 会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油品进入河流后, 由于有机物烃类物质难溶于水, 大部分浮在水层表面, 首先造成对河流的景观破坏, 产生严重的刺鼻气味; 其次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 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 逐渐形成死水, 致使水中生物死亡; 再次, 燃料油的主要成分是 C4~C9 的烃类、芳烃类、醇酮类以及卤代烃类有机物, 一旦进入水环境, 由于可生化性差, 可能造成被污染水体长时间得不到净化。

罐装油品泄漏后进入罐池内, 若罐池出现破损导致油品泄漏, 泄漏或渗漏对地下水的污染较为严重, 地下水一旦遭到成品油的污染, 将使地下水产生严重异味, 并具有较强的致畸致癌性, 根本无法饮用。又由于这种渗漏必然穿过较厚的土壤层, 使土壤层中吸附了大量的燃料油, 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不仅会造成植物生物的死亡, 而且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还会随着地表水的下渗对土壤层的冲刷作用补充到地下水, 这样即便污染源得到及时控制, 地下水要完全恢复也需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

2) 加油点加油管破损泄漏量预测结果

加油枪在加油时发生加油管破损, 在泄漏不发生火灾情况下, 泄漏出来的柴油直接流到地面上, 随后及时处理回收利用, 或是作为危废处理, 不外排。由于每辆车加油量控制在 180~200L, 发生后采取应急措施在 10min 内泄漏可得到控制, 10min 内柴油泄漏量为 200L。随后及时处理回收利用, 或是作为危废处理, 不外排。

3) 油罐车输油管破损泄漏量预测结果

油罐车在向储罐中输入柴油的过程中由于油罐车油罐破损柴油发生泄漏的现象也较为可能，经计算柴油泄漏速度为 2.14kg/s，事故发生后柴油泄漏检测器安全系统报警，采取应急措施，在 10min 内泄漏可得到控制，10min 内柴油泄漏量为 1284kg。在泄漏不发生火灾情况下，泄漏出来的柴油多为截流沟收集，不会泄漏至厂外。

(2) 事故消防废液后果分析

当发生次生火灾事故的时候，灭火过程会产生事故废液，主要是泄漏的油类、消防泡沫等。假如火灾时存放点所有油类发生泄漏，10min 最大量为 1.28 吨，约合 2m³，假设事故消防泡沫形成的废液约 90m³，则合计事故废液总量为 92m³，即事故废液源强为 92m³。

4.4.2 库房突发环境事件后果分析

(1) 泄漏事故后果分析

库房主要储存有锂基脂、润滑油，采用专用的储存桶储存，单桶最大储存 18kg。但由于库房没有防护措施，如果发生泄漏时，需要及时堵漏，做好清理工作，否则会对环境造成大的污染。

(2) 库房油类物质次生火灾爆炸事故后果分析

库房油类物质可能发生次生火灾爆炸事故。该事故将对大气环境及水体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其中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表现在火灾爆炸事故次生的 CO 污染事故，水体环境主要体现在次生事故废液对环境可能的影响。

参照《The 2000 Emergency Response Guidebook》中关于部分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疏散距离的规定：CO 小量泄漏时，紧急隔离距离为 30m，白天疏散距离 200m，夜间疏散距离为 200m。CO 大量泄漏时，紧急隔离距离为 125m，白天疏散距离 600m，夜间疏散距离为 1800m。本企业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白天影响范围为事故源 600m 内，夜间影响范围为事故源 1800m 内。

当发生次生火灾事故的时候，事故消防废液将通过管道排入厂区沉淀池和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因此油类物质对水体影响较小，产生的后果主要以员工健康伤害为主，但同时也会对房间地面及地下土壤造成一定的损害。

4.4.3 危废暂存间突发环境事件后果分析

企业危险废物泄漏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主要为危险废物暂存房中废机油贮存桶泄漏引发的水环境和土壤污染事故，危废暂存间只存放有少量的废机油，危废暂存间设置有导流沟和收集井，能够统一收集处理，泄漏仅限于储存间，对周边水环境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4.4.4 外加剂储罐区突发环境事件后果分析

设定泄漏发生在接头处，裂口尺寸取管径的 100%，泄漏孔径约为 0.045m，由上式估算得出，事故条件下外加剂水泄漏速率为 6.66kg/s。单个储罐最大泄漏量为 15 吨，完全泄漏时间约为 30 分钟。

目前，外加剂储罐周围设置有围堰，泄漏的聚羧酸类高性能减水剂可用围堰进行拦截。该事故基本不可能造成人体伤害，对经济上的损失主要是设备损坏和物料损失。对外环境造成污染的情况下，会消耗财力进行污染消除处置。

5 应急救援组织及职责

5.1 日常应急管理组织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设置在常务副总办公室，由办公室常务副总聂剑牵头组成，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日常的巡查巡检，应急物资储备，应急预案的编制和修订，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和组织学习等。

表 5.1-1 应急办公室日常工作一览表

所在部门	负责人	联系方式	日常应急管理工作	事故时应急职责
综合办部门	聂剑(常务副总)	18883983008	(1) 组织制定本企业相关环保管理制度；(2) 落实和监督相关环保措施的实施；(3) 组织制定、修订并实施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4) 负责日常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及整改协调工作(5) 应急物资检查、储备工作。	在指挥部的指挥下参加抢险救援，并负责组织当班人员在事故发生时将发生区域内的人员、物资抢救到安全地点。在统一指挥下开展灭火、切断电源、堵漏、抢救物资等。

5.2 应急组织体系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成立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警戒疏散组，负责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由总经理王春刚任现场总指挥，常务副总聂剑任副总指挥。

指挥部组织结构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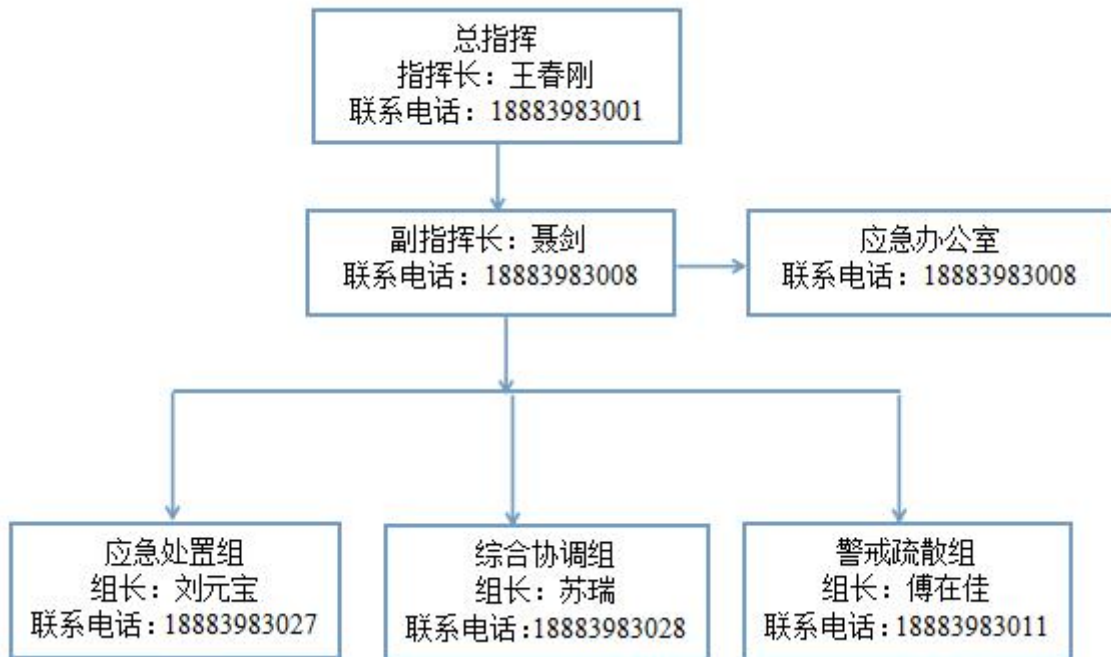


图 5.2-1 企业应急指挥部组织机构图

一、应急指挥部

(一) 应急指挥部机构设置

1、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应急指挥部成员，企业总经理为指挥长，公司常务副总为副指挥长；

2、应急指挥部下设 3 个小组：应急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警戒疏散组。

(二) 应急指挥部职责

1、组织统一安排、组织救援预案的实施；

2、负责事故应急处置组指挥工作，根据应急处置组需要合理配置人、财、物资源，积极组织应急处置组工作，防止事故扩大；

3、核实遇险、遇难人员，汇报和通报事故有关情况，向上级救援机构发出救援请求；

4、随时和事故现场指挥人员保持联系，发布救援指令；

5、宣布现场抢险工作结束，制定恢复生产安全措施；

6、做好稳定社会秩序、伤亡人员的善后和安抚工作，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7、宣布启动、终止应急预案。

表 5.2-2 应急指挥部成员及工作小组及联络方式

应急机构	担任职位	岗位/职位	姓名	联系方式
应急指挥部	指挥长	总经理	王春刚	18883983001
	副指挥长	常务副总	聂剑	18883983008
综合协调组	组 长	供应部经理	苏瑞	18883983028
	组 员	前场工长	陈驰	17623660094
	组 员	小车驾驶员	谢怀靖	18983941148
	组 员	技术主任	黄继红	18883983003
应急处置组	组 长	设备部经理	刘元宝	18883983027
	组 员	机修工	牟宝华	17708345801
	组 员	机修工	聂洪贵	13452456568
	组 员	电工	宫廷友	18883983015
警戒疏散组	组 长	行政副经理	傅在佳	18883983011
	组 员	财务副经理	汤燕	13638333216
	组 员	会计	李法男	15213146510
	组 员	地磅员	曾令琴	15023292122
公司应急值班电话	18883983008			

表 5.2-3 应急指挥部成员及工作小组职责

名称	职责
总指挥	负责全面指挥本工程事发时的应急工作，批准应急预案的启动与终止。确定事故现场的指挥人员及应急队伍的调动工作。明确事故状态下各级人员的职责，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发生 I 级事件时，将指挥权移交或区环保局相关负责人并协助上级部门进行应急处置。
副总指挥	协助总指挥下达命令，做好事件应急工作，总指挥不能到时由副总指挥担任。发生 I 级事件时，将指挥权移交南岸区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并协助上级部门进行应急处置。
应急处置组	在指挥部的指挥下参加抢险救援，并负责组织当班人员在事故发生时将发生区域内的人员、物资抢救到安全地点。在统一指挥下开展灭火、切断电源、堵漏、抢救物资等。兼职应急监测负责对大气、水体、土壤等进行环境及时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制定环境修复方案并组织实，当企业不具备监测能力时应配合环境监测站及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
警戒疏散组	设置警戒区域，组织人员撤离现场，并做好各类安全保障工作，协助周边单位和群众的安全疏散和撤离。负责事故现场的警戒、道路管制方面的工作，参与疏散人员的转移和失踪人员的查找工作。
综合协调组	负责与当地公安部门、消防部门、急救中心联系；负责现场的通讯联络任务；按事故现场指挥部命令告知企业周边单位及村组人员撤离到警戒区域外。负责人员救护、应急救援物质运输、通讯联络、信息发布等其它应急救援工作。

6 预防预警

6.1 预防

6.1.1 危险源监控

公司有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配备完善消防系统，风险源安排专职人员进行巡逻设置视频监控等。

6.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重庆泰宏的环境风险单元主要包括油罐区、库房、危废暂存间、外加剂储罐区。

- (1) 油罐区做了地面防渗防腐措施、设有收集井；
- (2) 库房独立区域、专用桶储存，但地面未做防腐防渗措施，建议设置托盘；
- (3) 危废储存间地面有防腐防渗措施，设置有收集井；
- (4) 外加剂储罐区独立区域，专用罐储存，周围设有围堰和截流沟；
- (5) 办公楼、生产车间备有应急救援设施：消防应急箱、消防栓、灭火器等。

(6) 除火灾燃烧产生的有毒烟气对空气环境污染外，泄漏的危险物质可排入公司闲置的沉淀池中（做应急事故池用），能有效防止环境污染事故。

6.2 预警

6.2.1 预警分级

按照突发事故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预警，并分为I级预警、II级预警、III级预警。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相应级别的事故在相应级别人员可以处置的情况下，由相应级别人员处置，预警可以降级。具体分级情况如下：

表 6.2-1 预警等级划分

预警级别	情形	预警事件
I级预警	厂外级	针对可能出现I级事件的各种征兆、现象、状况等，比如：危险目标发生可能大量泄漏事故或火灾事故，如：油罐区、库房、危废暂存间易燃危化品发生大量泄漏事故引发火灾或爆炸事故或超标废水大量泄漏，对外部环境造成污染，事故已经超出本企业实际应急处置能力，需要外部应急力量介入的环境污染事故。
II级预警	厂内级	针对可能出现II级事件的各种征兆、现象、状况等，比如：危险目标可能要发生大量泄漏事故，如：油罐区、库房、危废暂存间、外加剂储罐区等发生大量泄漏事故；对其他区域已经造成污染，但未超过本企业区域，

预警级别	情形	预警事件
		本企业通过应急有能力处置的泄漏及次生环境污染事故；
III级预警	车间级	针对可能出现III级事件的各种征兆、现象、状况等，比如： (1) 危险目标可能要发生少量泄漏事故，如：油罐区、库房、危废暂存间、外加剂储罐区等发生少量泄漏事故；泄漏和排放物质能控制在车间或风险单元范围内，不会影响其他区域。

6.2.2 预警行动

1) 监控信息的获得途径

当出现以下情形时，行政部及时组织环境风险评估，根据预测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势态，启动预警：

(1) 企业内部已经查明的重大环境隐患，一旦引发事故可能造成严重的人员伤亡、环境破坏、财产损失或社会影响；

(2) 员工中发生原因不明的群体性身体不良反应；

(3) 国家或地方政府通过新闻媒体公开发布了预警信息；

(4) 与企业相关联的地区或单位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可能对企业员工安全、环境或公共安全等产生影响。

2) 预警信息分析研判的方式方法及采取的预警措施

企业各部门按应急预案规定，根据相关预警信息和应急能力等，结合企业自身实际状况进行分析研判，研究确定解决方案。通知本部门人员采取防范措施，或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根据监控预警信息企业应急指挥部采取以下措施：

(1) 以文件或电话的方式及时向各部门发布和传递预警信息；

(2) 指令各相关部门采取防范措施，做好相应的应急准备；

(3) 连续跟踪事态发展，一旦达到环境事故标准时，启动应急响应。

6.2.3 预警信息发布和解除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等级划分，各班组值班人员随时观察现场情况，一旦出现可能发生I、II、III级事件的征兆、现象，立即报告应急办公室，事件可能升级的预警征兆由应急办公室上报总指挥。II、III级预警由总经理（总指挥）决定发布和解除，I级预警由应急指挥部配合南岸区生态环境局指挥中心发布和解除。预警信息发布流程图见图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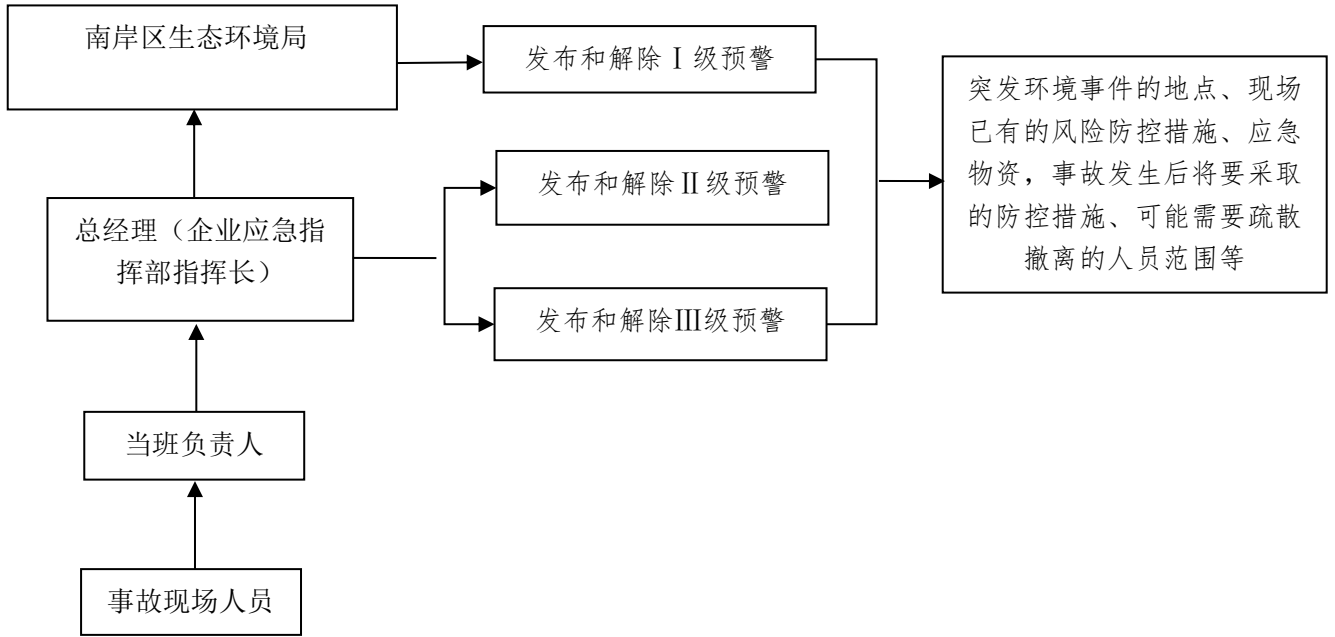


图 6.2-1 预警信息发布流程图

7 信息报告与处置

7.1 信息接收与通报

7.1.1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

公司职工、操作人员发现异常情况，经现场确认环境污染事故，要立即使用其通讯手段报告 24 小时值班部门：应急办公室（聂剑 18883983008），应急办公室立即向全公司发布应急救援报警，同时向指挥部相关成员报告，启动紧急应变响应系统。

(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内部通讯联络用手机，企业 100%的职员都有手机，综合办将这些手机号码收集起来编成通讯录，基本都可用手机联络。除使用固定报警系统通讯外，可使用对讲机，以及手机，但是敏感区域严禁使用手机，应远离敏感区域后再使用手机报警。

(3) 外部相关单位联系方式见附件 3

7.1.2 内部报告

应急报告方式及时限如下：

(1) 第一发现人

①发现环境事故信息时，岗位的操作员工或事故最早发现者应该立即用手机或者随身对讲机向应急办公室和直属上级领导报告。

②凡任何人发现环境事故时，除了及时发出报警信息外，有权对险情所在区域作业活动下达停止作业的指令；值班人员如发现险情可能危及人身安全时，有权在第一时间下达停产撤人指令。

(2) 应急处置组

应急办公室值班管理人员接到报告后，应第一时间向应急总指挥报告，并通知其他应急人员。

7.1.3 外部报告

当事故可能超出公司处置能力的或可能影响周边其他单位的，公司指挥长（王春刚 18883983001）根据具体情况报南岸区生态环境局、消防、公安等主管部门报告，并通报周边其他企业单位及居民。

当事故等级一时难以确定，环境事故可能扩大时，公司在 5 分钟内用电话等快捷通

讯方式向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快报；

应急终止 1h 后，总指挥部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事件发生、处置的详情及对环境影响的初评估。公司视事故等级向南岸区生态环境局报告。

7.1.4 应急报告方式及内容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由发现人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由事件调查人员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由事件调查人员立即上报。

初报立即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环境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续报在 30 分钟内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在事故结束 1 小时内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7.2 信息传递

由企业综合协调组通过手机、座机、扩音喇叭等形式向社区及周边企业通报事故简况。在公告事故消息时，必须公告事态的缓急程度，提出撤离的具体方法和方式。撤离方法中明确应采取的预防措施、注意事项、撤离方向和撤离距离。

7.3 应急联系电话

见第五章 5.2 节；见附件 3：“外部应急联系电话表”。

7.4 应急设施、设备及物资启用程序

根据应急物资储备要求，公司配置有消防及个体救援、防护设备。针对企业风险源，由后勤部门负责向总经理提交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准备需求计划。救援物资布置遵循就近、便利、充足、合理原则。定期清点物资数量及评价布置位置的合理性，对物资质量定期巡检。一旦发生事故应急情况，所在岗位人员即时启用岗位应急设施（备）。在指挥部的指挥下，应急综合组即时迅速提供补充物资，以满足救援需要。

8 应急响应

8.1 应急响应分级

按照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企业控制事故的能力，将应急响应分为三级。分别可分为“车间级”（当班人员或发现人员自行处理）、“厂区级”（厂区内部动员应急处置小组联合全厂人员自行处理）、“社会联动级”（需要调动社会力量、外界援助）。

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响应程序，针对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单位控制事态的能力，将应急响应分为三级并设立了三个级别的防控体系：三级响应即车间级，二级响应即厂区级（启动本预案），一级响应即社会联动级。

8.2 响应程序

8.2.1 应急响应基本流程

一旦值班人员、操作人员发现紧急情况，经现场确认环境污染事故，要立即使用其通讯手段报告应急办公室、总指挥，总指挥立即向公司发布应急救援报警，同时启动紧急应急响应系统。指挥部应根据应急类型、发生时间的严重程度，依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及时向南岸区生态环境局报告。而后根据上级命令采取相应行动。企业应急响应基本流程见图 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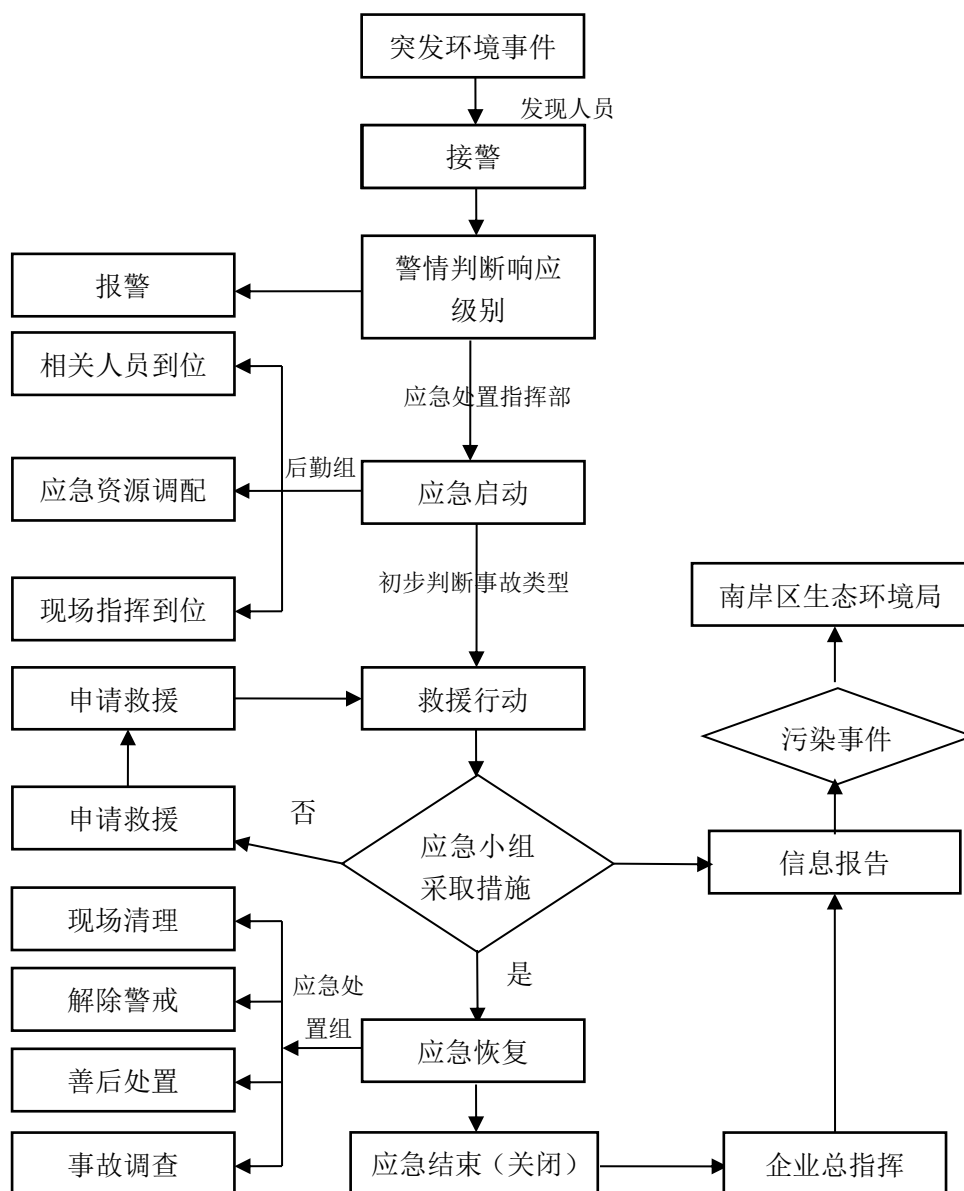


图 8.2-1 应急响应基本程序

8.2.2 分级响应程序

根据事故发生的级别不同，确定不同级别的现场负责人，进行指挥应急救援和人员疏散安置等工作。

(1) 车间级(Ⅲ级)

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等级为车间级时，由在场工作人员调用事故发生单元处的应急设施处置，不会对企业内其他区域构成危害。当突发环境事件被判断为车间级时，启动Ⅲ级响应程序，由当班负责人指挥应急工作，并向应急处置指挥部报告情况。响应程序

见图 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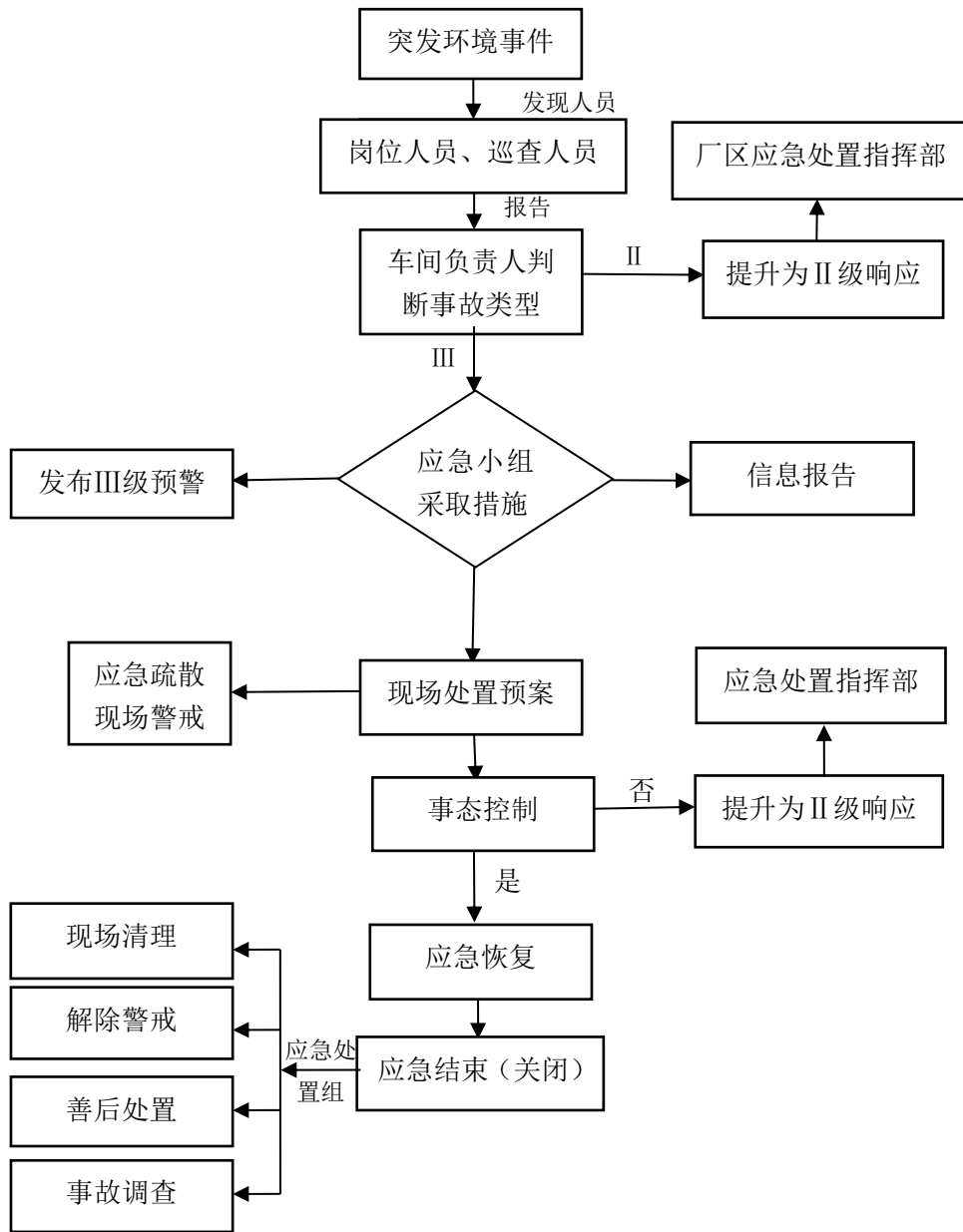


图 8.2.2 突发环境事件III级响应程序

(2) 厂内级(II级)

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等级为厂内级时，仅由在场工作人员调用事故发生单元处的应急设施无法满足事故应急的需求，需要调用公司内其他人员以及应急资源才能控制险情，事故影响可能波及企业厂内其他区域，但不会对企业外部附近环境构成危害。当突发环境事件被判断为厂内级时，启动II级响应程序，由指挥部总指挥负责指挥应急工作。响应程序见图 8.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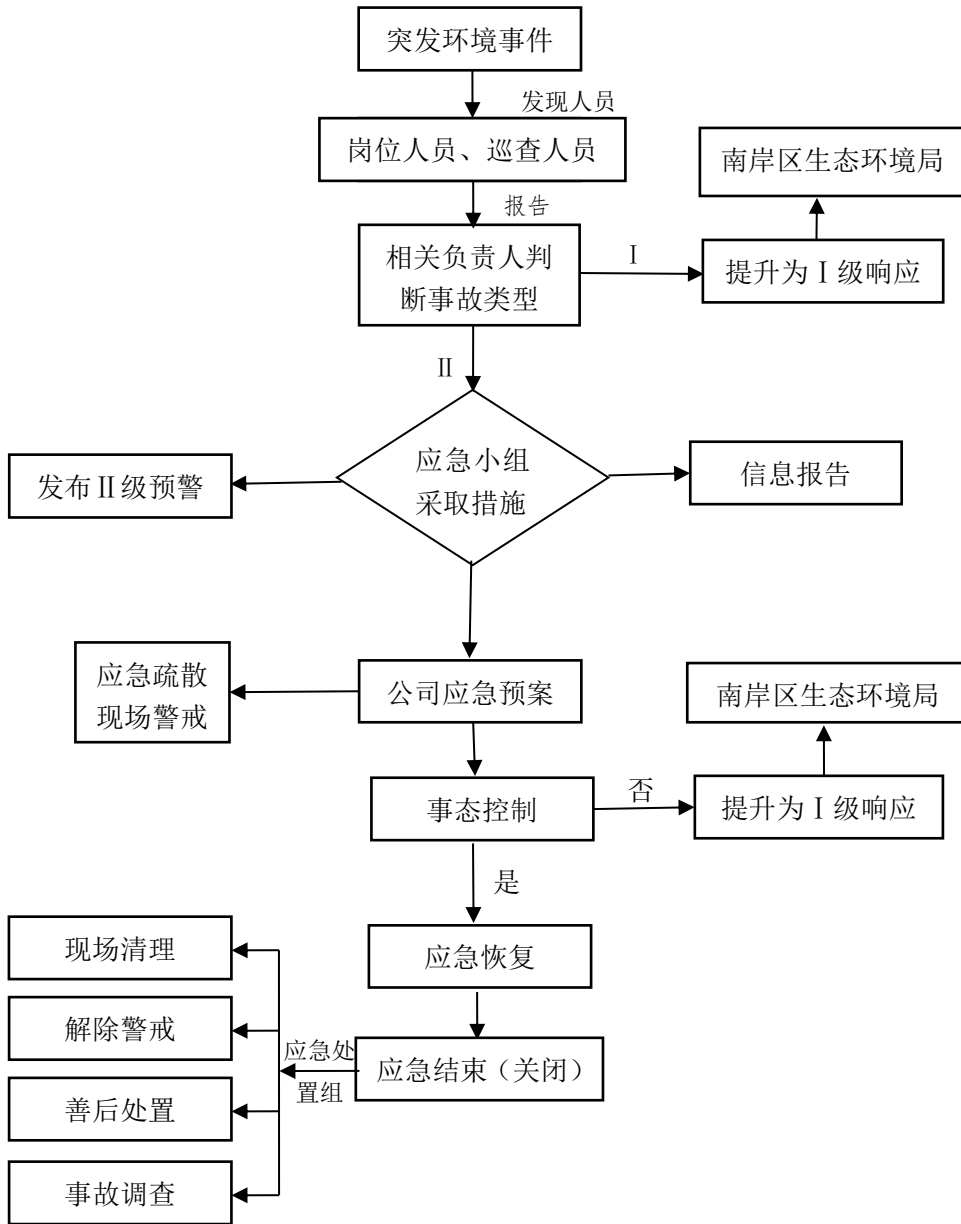


图 8.2-3 突发环境事件 II 级应急响应程序

(3) 社会联动级(I 级)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等级为社会联动级时，仅调用企业内现有应急资源无法满足事故应急的需求，需要调用社会应急资源才能控制险情，事故已经造成周边大气环境污染和区域生态环境破坏，甚至可能对周边居民生命安全构成威胁。当突发环境事件被判断为社会联动级(I 级)时，启动 I 级响应程序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参与指挥应急工作，邀请南岸区政府相关部门专家组进场协助救援。并将先期处置情况汇报给指挥单位，提出进一步应急处置的建议和措施。响应程序见图 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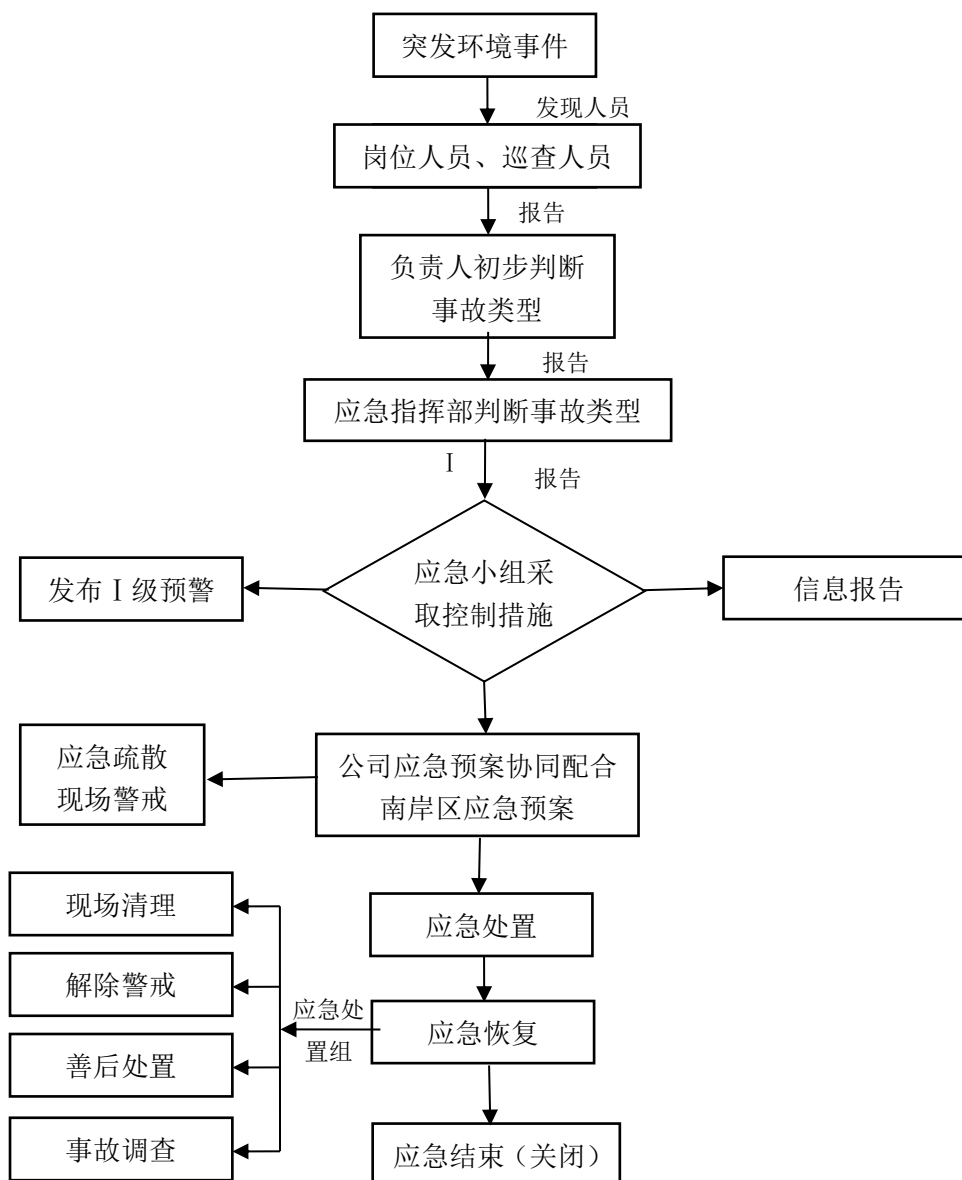


图 8.2-4 突发环境事件 I 级应急响应程序

8.2.3 先期处置

事故或险情出现后，所属部门必须按“保障人员生命安全优先，防止事故扩大措施优先”的原则，实施先期抢险救援。主要内容：抢救受伤人员和在危险区人员；堵漏、闭阀、停止运转设备、隔离危险区等；组织无关人员撤离危险危害区域，清点现场人数；组织力量消除道路堵塞，为下步应急救援创造条件。

8.2.4 指挥运行机制

根据事故发生的危害程度和发展态势，采取不同的应急指挥。发生事故需利用企业所有相关部门及一切资源来进行抢险救援时，由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统一指挥和协调事

故现场应急行动，实施重大事情决策指挥；事发现场的应急工作小组服从应急指挥部的统一调度，按各自的职责做好相应的指挥、部署、实施工作；救援有所涉及的相关负责人和应急援助人员到达现场后立即到各自岗位，做好提供需要的物力、技术和其他支援的准备。按命令开展协助工作。

所有现场应急人员必须在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密切配合，协同实施抢险和紧急处置行动。

8.2.5 应急行动

应急行动的宗旨是救人为本。本着确保现场工作人员、抢险救灾人员的安全，尽量将事故的危害程度降到最低的原则，现场各个应急小组应根据事故情况，按照现场处置方案实施行动；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危害估算，判断事故危害后果及可能的发展趋势、应急等级与规模、需要调动的力量及部署，研究应急行动方案；必要时，提出要求支援的具体事宜。

各应急小组根据应急指挥部的指令投入行动。

1) 救护行动：出现人员伤亡时，应用企业车辆（不限于救护车）或拨打“120”将伤员送达邻近医院；事故现场有员工失踪或受困，应组织搜寻和营救；

2) 泄漏处理：根据正在泄漏的危化品种类、泄漏源位置、是否存在火源及火源位置等实际情况，迅速组织有能力处理和消除危害的人员或单位进行处置；

3) 警戒管制

根据事态的大小，提出现场警戒与管制的地点、时间、范围、时限等申请，涉及社区警戒和管制的由应急指挥部报请当地政府批准后实施。

4) 通信联络

当事故事态发展到有可能影响本公司以外的单位和人员时，由综合协调组负责通知附近可能受影响的单位和人员，并与前来增援的相关应急组织联络。

8.2.6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

(1) 事故现场人员撤离的方式、方法

疏散的方法是：

内部人员通过企业大门出口，根据事故位置选择合适的出口撤出事故区域。

企业内无关人员撤离还要清点人数，看是否全部撤离。同时，撤离时必须是有组织

的从大门口疏散。具体疏散路线见附图 5 所示。

(2) 非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

当事故危急周边单位、居民时，由应急指挥部向政府以及周边单位、居民发送警报。事态严重紧急时，通过应急指挥部和综合组直接联系政府以及周边单位负责人，由应急指挥部指挥长亲自向政府或负责人发布消息，提出要求组织撤离疏散或者请求援助。在发布消息时，必须发布事态的缓急程度，提出撤离的具体方法、方式和路线。

8.2.7 危险区的隔离

(1) 危险区的设置

按事故类别，确定危险区和安全区的，参照风险评估后果分析的影响范围。

(2) 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分方式、方法

根据事故影响范围及应急处置需要，设置隔离距离，一般将企业所在事故区域进行隔离，隔离距离一般设置 20 米。

事故发生时不得允许无关人员进出。

(3)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应急处置人员和现场指挥人员及现场救护人员要搞好个人防护才能到现场。采用在相应隔离距离处拉起警戒绳，挂上警示标识。

(4) 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办法

事故中心区外的道路疏导由综合组组织人员负责，在警戒区的道路口上设置“事故处理，禁止通行”字样的标识。并指定专人负责指明道路绕行方向。

事故波及区外道路由政府交通管理部门负责。禁止任何车辆和人员进入，并负责指明道路绕行方向，情况紧急时，可暂时禁止部分道路的通行。

8.2.8 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1) 抢险方式、方法及人员的防护、监护措施：

①抢险方式、方法：见应急处置方案

②个人防护措施：

凡到现场的人员必须根据事故类型处置方案要求穿戴个人防护用品。

(2) 现场实施监测及异常情况抢险人员的撤离条件方法：

当发现风险源可能发生泄漏，将可能导致人员伤亡，其抢险人员必须马上撤离现场。

(3) 应急队伍的调度

应急队伍由总指挥统一调度，其他任何人无权调动此队伍的人员。

(4) 控制事故扩大的措施

见应急处置方案。

(5) 事故可能扩大后的应急措施

提前做好应急队伍及应急物资，见附件 3、4。

8.2.9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护

由企业医务室负责初步处理，及联系附近医院。企业厂区到南岸区第三人民医院 13 公里，距离较近，一般 20 分钟左右可到达医院，其途中救治方案由医生定夺。

8.2.10 扩大应急

应急指挥部及时掌握事故应急处置情况，当事故的严重程度及发展趋势超出了本公司应急能力时，应及时扩大应急响应级别，上报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及政府相关部门。

8.3 处置措施

8.3.1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把维护广大职工的根本利益、保障职工生命财产安全作为处置应急工作的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切实加强对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2) 预防为主。提高防范意识，加强基础工作，做好预案演练，将预防与应急处置有机结合起来，防止和减少重大事故的发生。

3) 资源整合。充分利用现有的人力、技术、物资和信息应急资源，按照条块结合、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要求，科学整合。

4) 提高素质。充分发挥专业人员的作用，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避免发生次生、衍生事件；加强宣传和培训教育工作，提高职工自救、互救和应对事故的综合素质。

5) 协同作战。根据职责和权限，不同应急队伍协同作战，密切配合，应急联动。

8.3.2 应急处置措施

8.3.2.1 污染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措施

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 油品泄漏事故

- (1)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
- (2) 对事故现场进行警戒，严禁火源、热源、电火花；
- (3) 应急处置人员穿戴好防护措施，比如防腐手套、携带消防沙、空桶、消防铲、吸油毡等应急物资，迅速投入排险工作；
- (4) 发生泄漏时，首先应封堵泄漏源，采用消防沙覆盖泄漏油料，用铲子，扫把，空桶收集，最后采用吸油毡对残留泄漏物吸附；
- (5) 事故处置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做危废处置。

2) 火灾事故

- (1) 立即停止生产，并通知人员立即切断火灾危险区域所有电源，隔离其他易燃物品，使用邻近的便携式消防器材对火势进行扑灭，不采用水直接灭火；
- (2) 对事故现场进行警戒，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应急处置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的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 (3) 火灾事故较大，公司应急处置力量无法控制时，应及时报火警，同时上报环保局、应急管理局等上级部门，请求上级部门支援；
- (4) 事故处理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做危废处置。

外加剂储罐区泄漏事故处置措施

- (1) 将泄漏情况汇报现场值班长/值班干部。现场值班长/值班干部立即派人到泄漏现场协助现场操作人员进行处置；如果情况较严重，需汇报给指挥部；
- (2) 如果正在进行外加剂装卸作业，应立即停止作业工作；
- (3) 将泄漏的外加剂利用围堰拦截，溢流出来的进入截流沟，必要时使用河沙袋再次拦截，回收外加剂，不能回收的残余外加剂用水清洗，通过截流沟流入收集池处理，最后回用于生产。

具体物质现场应急处置要点见附件 1。

8.3.2.2 环境保护目标应急措施

若发生一般危险废物泄漏事故或火灾事故且有可能影响周边环境时，应立即告之周边企业和居民事故的性质、可能影响程度、影响范围等；

若发生污染物直接排入水环境时，应立即通知当地政府部门以及周边企业，并积极做好应急处置措施。

8.3.2.3 火灾事故及处置措施

(1) 当火灾对固体废物的贮存场所有危险时，现场处置组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应尽快搬离固体废物至安全区域。

(2) 当消防废水含有固体废物时，现场处置组应尽快采取相应的措施，防止水体污染，主要措施包括：

1) 用沙包或阀门拦截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

2) 暂停废水站处理工作，将拦截的污水用潜水泵抽至沉淀池中。

3) 修筑围堰拦截污水或将污水引致低洼处，此部分消防废水后续用泵抽至沉淀池。

4) 现场总指挥应指挥综合协调组通知环保公司（如可能通知 2 家以上环保公司），调集环保公司吸污车收集未经处理的废水实施紧急转运。

(3) 注意现场污水的流向和收集，消防废水只能流向通往应急池的管道内或修筑的围堰中。

(4) 处置过程中，现场处置组负责观测消防废水的流向和数量，当发现消防废水满溢或流向厂外时，立即报告现场应急处置指挥部。

(5) 当围堰中或低洼处的消防废水水位较高时，现场处置组应启用污水处理装置处理一部分污水，或利用潜水泵及时将围堰中的污水抽至另一个围堰内或是另一低洼处。

(6) 灭火抢险结束后，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消洗、清理，利于废水处理设备对废水进行集中处理或请环保公司协助处理。

8.3.2.4 水环境污染事故排放处置措施

地表水环境突发事件的主要类型有：环境风险物质泄漏、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生产安全事件引起的次生水环境事污染件等。

现场人员发现“地表水突发事件”时应及时车间负责人，生产部迅速将消息传达到应急临到团队，通知相关部门做好应急准备，并要求有关人员通讯要保持畅通，便于联络。

若厂区内液体风险物质发生泄漏，必须对泄漏处进行堵漏，安全收集泄漏液体，不能收集的用沙土覆盖，使用后的沙土作为危险废物进行后续处理。

若厂区污水处理设备出现故障，则关闭排放口进行维修，必要时企业停止相应环节的生产；企业将废水排入沉淀池，禁止外排，检修结束后将沉淀池内的事故水返回污水处理站重新处理。

8.3.3 注意事项

- (1) 应急抢险要在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进行；
- (2) 进入现场人员必须配备足够的个人防护器具；
- (3) 抢险人员应按指定的路线行进（上风向、侧风向）；
- (4) 应急结束后，现场员工应注意保护现场，收集证据，达到相应级别的事故还应配合南岸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事故调查；
- (5) 严禁事故废水排至企业界区外。

8.4 应急监测

8.4.1 应急监测方案

公司目前不具备环境监测能力，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指挥部应立即对事故进行初步分析，掌握第一手基本资料，同时，立即联系地方环境监测部门。当环境监测机构的监测人员到达后，应急联络小组应积极配合其进行应急监测工作。根据实际情况，配合南岸区环境监测部门迅速确定污染物监测方案(包括监测布点、频次、项目和方法等)，及时开展应急监测工作。

监测内容分观察监测及采样监测，主要内容为：观察污染物物质种类、排放量、扩散方向，而后判定事故需要采样监测的因子及监测频次。在此仅提出原则要求以供参考，监测方案见表 8.4-1，具体监测方案可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类型由指挥部或到场专家定。

表 8.4-1 应急监测方案

类别	事故点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备注
地表水	废水处理站排口	设置监测点 1 个	石油类	根据故障部位决定主要监测因子
环境空气	泄漏点周围敏感点	厂界外下风向 1 各点，下风向最近的空气敏感点一个点	非甲烷总烃	根据燃烧物质决定主要监测因子
土壤/地下水	事故后期应对污染的土壤、地下水、生物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备注：监测单位负责事故区域地表水的监测采样分析				

事态较严重时，执行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应急预案，委托南岸区生态环境局监测站外部力量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事态进展情况。具体内容依据泄漏物质而定，具体监测

方案可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类型由指挥部或到场专家定。

8.4.2 监测信息报告及评估

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监测信息按照事故级别逐级报告至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参与监测的最高监测部门负责完成监测总报告和动态报告编制、发送。

8.5 应急结束

当遇险人员全部得救，事故事态得到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的隐患被消除，环境检测符合有关标准后，经总指挥批准（一级事件由本公司向南岸区生态环境局申请同意），抢险救灾工作可以结束，可解除应急状态，由总指挥签署“应急状态终止令”（见附件8），并在指挥部宣布“经及时处置，现在宣布解除应急状态”，应急状态解除后，各个小组组长将状况通知小组成员，清理好抢险工作物资方可撤离现场。

应急工作结束后，公司应完成如下事项：

1) 按规定写出书面报告。需要向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南岸区政府部门报送的，事故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 (2) 本单位的行业类型、经济性质、企业规模；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统计；
- (4) 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 (5) 事故抢救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 (6)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7) 事故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2) 指挥部临时成立事故调查小组，尽快调查事故原因。

3) 事故发生生产装置所在区域管理部门，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和原始资料收集工作，向事故调查小组移交相关资料；得到事故调查组同意后，才可开始现场的恢复重建工作；

4) 由指挥部组织编写应急工作总结，作为应急预案评审、修订的重要资料。

9 后期处置

9.1 污染物处理

对于事故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禁止直接排入雨水管道中，应对其进行有效收集，再对其进行妥善处置。

事故处理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应集中收集，并应送具有资质的处理单位统一处置。

9.2 生产秩序恢复

应急综合组组织相关人员做好生产秩序恢复的准备，等现场处理完毕后，设备检修运行正常后，恢复经营。

9.3 善后赔偿

财务部负责安排人员联系保险公司、社保局、相关主管部门、伤亡人员家属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9.4 应急评估

1) 建立事故应急评估机制，通过评估，可以总结经验、吸取教训，能够有效地防范事故或将事故危害减小到最低程度。

2) 环境污染事故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由生产处分析总结应急经验教训，对抢险过程和应急能力进行评估，提出改进应急工作的建议，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3) 对事故处理的具体事宜，按公司环保管理制度中有关事故应急管理的规定执行。

9.5 奖惩

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部门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或挽救突发环境事件有功，使国家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的；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部门给予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8)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10 应急保障

10.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 企业各级人员都配备了无线电话，并确保 24 小时畅通，巡查人员配置有对讲机。

(2) 24 小时值班部门：应急办公室值班电话（聂剑 18883983008）。

(3) 指挥部向全本单位发布应急信号，采用固定式及移动式扩音喇叭的方式。并要求所有应急人员手机 24 小时处于开机状态。

(4) 当发生本单位无法控制处理的事故时，立即报告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中心；

(5)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可请求重庆市南岸区第三人民医院提供医疗卫生保障。

10.2 应急队伍保障

1) 本企业成立有应急指挥部，下设三个应急工作小组。预案中涉及的应急人员全部由在岗职工组成，确保发生事故能积极发挥救援作用，同时对新上岗职工、转岗职工将应急预案的培训纳入上岗培训的主要内容，确保员工上岗能掌握相关救援知识，在发生事故后能起到救援作用。

2) 发生更高级别的事故时，依托南岸区等外部应急救援队。

3) 利用当地应急联动机制，整合社会应急资源，提高应急装备水平，签订互助协议，从而为事故应急期间的抢险提供消防、医疗卫生、治安保卫、交通维护和运输等救援力量的保障。

4) 不断加强公司员工应急知识的教育、能力的培训。

5) 南岸区公安消防大队实行 24 小时值班，可以随时投入抢险救灾工作，附近医院可以随时投入抢救工作；

6) 其他外部救援单位见附件 3。

10.3 经费保障

每年的年度预算中给予安全环保充分合理的经费用于环境保护和环境安全，不断提升企业的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应急专项经费由内审部设立的专用账户提供。该账户内资

金限用于突发环境事件，不得以任何理由用作他用，从而保障应急状态时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10.4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企业配备有各种应急物资，具体配备情况见附件 4。

11 应急预案管理

11.1 应急预案培训

11.1.1 培训

为了确保快速、有序和有效的应急反应能力，应急指挥部相关人员应认真学习本预案内容，明确在现场应急所担负的责任和义务；对企业员工，必须开展应急培训，熟悉操作中的使用危险物的特性，可能产生的各种紧急事故及应对措施。

培训的内容和方式：

(1) 对企业应急处置队员进行统一的专业培训；

- a、如何识别危险物，例：对企业存在的风险物质的理化性质的培训
- b、如何启动紧急预警系统
- c、危险物质泄漏控制措施，例：常用物质发生泄漏后的紧急处置措施
- d、化学品仓库泄漏控制措施，例：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后应急处置措施
- e、如何正确使用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例：应急泵、灭火器的的使用方法
- f、如何正确使用相关防护品，例：防毒面具的佩戴及使用方法，防辐射服的使用方法

g、如何安全疏散人群

(2) 对外部公众（周边单位、社区、人口聚居区等）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

- a、基本个人防护知识
- b、自救与互救的基本知识
- c、事故警报与通知的办法
- d、灭火器的使用以及灭火步骤训练

培训的要求：

针对性：针对可能的环境事故情景及承担的应急职责，不同的人员不同的内容；

周期性：培训周期一般一年一次；

定期性：定期进行技能培训；

真实性：尽量贴近实际，开展应急培训。

11.2 应急预案演练

11.2.1 演练频次

应急预案的演练由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组织，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11.2.2 演练要求

每次演练应明确目的、内容；组织厂内部专家，以及外部单位专家，邀请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参加并对演练进行评价，发现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安排人做好演练文字记录、图片音像资料；演练后对预案进行修订完善。

11.2.3 演练内容

针对企业有毒有害化学品泄漏和火灾事故等可能出现的事故类型及影响大小，每年组织1次应急演练，演练内容如下：

- 1.熟悉应急组织响应程序；
- 2.熟悉应急监测和处理的工作内容；
- 3.熟悉泄漏或火灾现场事故处置流程及其内容；
- 4.熟悉应急预案终止的条件和程序；
- 5.检验应急预案的启动终止的各项工作是否达到规定的要求；
- 6.针对不足的地方提出整改措施。

11.3 应急预案修订

1)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小组每三年至少组织一次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修订，同时负责本预案的管理。

2)因以下原因出现不符合项，应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更新：

- (1)周围环境发生变化，形成新的危险源的；
- (2)因兼并、重组、转制等导致隶属关系、经营方式、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化的；
- (3)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者职责已经调整的；
- (4)新法律法规、标准的颁布实施、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修订；
- (5)机构重大调整、工艺改革、关键设备更换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
- (6)预案演练或潜在事件和突发事故应急处置中发现不符合项；
- (7)应急预案管理部门要求修订的。

3) 为确保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在预案编制修订小组内部评审后, 报上级应急预案管理(备案)部门组织专家评审。

11.4 应急预案备案

本应急预案由企业总经理负责解释。同时根据情况变化, 适时修改完善。应急预案编制和修订后, 经专家评审, 根据评审意见对预案修改完善后, 由重庆泰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签署发布, 送南岸区生态环境局进行应急预案备案。

11.5 预案的实施

本预案自签发之日起正式开始实施。

12 附件及附图

附件

- 附件 1 现场应急处置预案
- 附件 2 风险源主要风险物质应急处置卡
- 附件 3 内外部单位应急救援人员联系电话表
- 附件 4 应急救援物资一览表
- 附件 5 危险化学品理化性质
- 附件 6 突发事件报告单
- 附件 7 应急预案启动令（格式）
- 附件 8 应急预案终止令（格式）
- 附件 9 应急预案变更纪律表

附图

-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企业周边范围内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 附图 3 企业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企业风险源、应急物资分布图
- 附图 5 企业应急疏散图